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码:2026-004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释义:
在本文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深科技”或“公司”: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
“中国电子”: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
“中电有限”:中国电子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
“永光电子”: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熊猫”:南京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熊猫科技”:东莞中电熊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港”: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鹏程装备”:中电鹏程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捷荣技术”: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冠捷科技”: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云”: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长城”: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大九天”: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皓”: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长城科技产业”:长城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国际物流”:中电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中电商务”: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中电物业”: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电仓”:深圳中电前海仓储运营有限公司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预计2026年与关联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产成品、销售商品、物业租赁等,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采购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万元,销售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租赁类不超过16,683万元。公司与关联公司拟签署《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具体业务将由订约方根据一般商业条款经公平磋商后确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关联董事已进行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与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公司	关联交易内容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原材料	中电有限	采购商品	6,500.00	659.05	5,802.15
	其中:鹏程装备	采购商品	3,350.00	511.92	3,638.37
	中电港	采购商品	900.00	48.78	1,148.98
	南京中电熊猫	采购商品	918.91	90.39	781.38
	华大九天	采购商品	198.32	0	–
	中电商务	采购商品	300.00	0	59.20
	中国长城	采购商品	60.00	5	60.00
	永光电子	采购商品	39.47	2.96	32.89
	中电云	采购商品	7.41	0	12.74
	小计	采购商品	6,500.00	659.05	5,802.15
销售商品	中电有限	销售商品	18,000.00	1,096.88	17,313.14
	其中:冠捷科技	销售商品	17,500.00	1,096.88	17,313.14
	小计	销售商品	18,000.00	1,096.88	17,313.14
物业租赁	中国电子	物业出租	2,215.00	58	463.00
	其中:中国长城	物业出租	700.00	58	463.00
	中电物业	物业出租	11.00	0	–
	鹏程装备	物业出租	3.50	0	–
	德皓	物业出租	168.00	14	161.30
	中国电子	物业承租	8,500.00	368.24	2,607.07
	其中:中国长城	物业承租	1,518.13	89.50	1,189.59
	中电仓	物业承租	1,060.00	26.43	42.05
	东莞熊猫科技	物业承租	3,680.00	252.31	1,334.02
	中国电子	物业其他	5,800.00	154.90	790.30
	其中:中电物业	物业服务	1,700.00	8.90	12.00
	中国长城	转供电	3,600.00	146.00	778.30
	小计	物业出租、承租、其他	16,683.00	595.14	4,021.67
合计			41,183.00	2,351.07	27,136.96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采购商品、原材料	中电有限	采购商品	5,738.15	9,800.00	0.6105	–41	2025年4月1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2025-006号公告《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其中:永光电子	采购商品	32.89	22.00	0.0035	50	
	南京中电熊猫	采购商品	781.38	1,000.00	0.0831	–22	
	中电港	采购商品	1,148.98	2,500.00	0.1222	–54	
	鹏程装备	采购商品	3,638.37	5,029.00	0.3871	–28	
	华大九天	采购商品	–	300	–	–	
	中电云	采购商品	12.74	7.86	0.0014	62	
	长城科技产业	采购商品	59.00	59.75	0.0063	–1	
	中电商务	采购商品	59.20	–	0.0063	–	
	中电国际物流	采购商品	5.59	–	0.0006	–	
	捷荣技术	采购商品	64.00	70.00	0.0068	–9	
	小计	采购商品	5,802.15	9,870.00	0.6173	–41	
销售商品	中电有限	销售商品	17,313.14	29,950.00	1.1542	–42	
	其中:冠捷科技	销售商品	17,313.14	13,824.00	1.1542	25	
	小计	销售商品	17,313.14	29,950.00	1.1542	–42	
提供劳务	中电有限	提供劳务	51.88	200.00	0.0035	–74	
	其中:鹏程装备	提供劳务	51.88	150.00	0.0035	–65	
	小计	提供劳务	51.88	200.00	0.0035	–74	
物业租赁、服务及其他	中国电子	物业出租	463.00	2,200.00	2.5844	–79	
	其中:中国长城	出租租赁收入	463.00	700.00	2.5844	–34	
	德皓	物业出租	161.30	168.00	0.9004	–4	
	德皓	出租租赁收入	161.30	168.00	0.9004	–4	
	中国电子	物业承租	2,607.07	2,258.00	14.5523	15	
	其中:中国长城	承租租赁物业费	1,189.59	1,732.00	6.6401	–31	
	中电桑达科技	承租租赁物业费	41.41	–	0.2311	–	
	中电仓	承租租赁物业费	42.05	–	0.2347	–	
	东莞中电熊猫	承租租赁物业费	1,334.02	336.00	7.4463	297	
	中国电子	物业其他	790.30	3,600.00	4.4113	–78	
	其中:中电物业	物业服务	12.00	–	0.0670	–	
	小计	出租物业	624.30	2,368.00	3.4848	–74	
	小计	承租物业	2,607.07	2,258.00	14.5523	15	
	小计	物业服务其他	790.30	3,600.00	4.4113	–78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上有上、下游关系,受市场行业需求波动、产业链供求变化等影响,公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略有差异。公司在进行关联交易预计前,业务部门基于市场前景、产销计划、合作关系、实际履约能力等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测算,预计应当是合理的;主要误差是由于后续市场变化以及业务调整出现不可把控情形;公司将持续严控关联交易,保证公平、公正,价格公允。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管理层对2025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解释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因公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而产生,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战略要求,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虽然实际发生金额因市场波动等客观原因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但该等差异的出现是因应市场变化而出现的,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中国电子	2,119,806万人民币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甲1号楼13层	李立功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维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中电有限	41,981,930.55万人民币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9号1号楼3层310	谷建	一般项目: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科技中介服务;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讯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交易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互联网设备销售;家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橡胶制品批发;橡胶制品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日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制品销售;陶瓷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百货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门刻工艺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豆及相关制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航空商务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商务代理;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旅客票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消费电子产品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电物业	612万人民币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福强社区科发路3号中电长城大厦A-2401	王仲	物业管理及其业务咨询;园林绿化工程;环境保洁服务;楼宇机电设备上门维护;房地产经纪;日用物业租赁;日用百货的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楼宇设备设施、建筑智能化、物联网科技、建筑节能产品的技术开发及相关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数据库管理;计算机系统分析;信息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专业保洁、消杀、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家用电器安装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住房租赁;单位住房地产租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家政服务;办公用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停车场经营与管理,租车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食品互联网销售;养老服务;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餐厨垃圾处理;保安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电仓	20,000万人民币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片区桂湾六路53号前海湾电子产品综合物流中心701	邓旭昌	一般经营项目:仓储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自有物业租赁;无船承运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报关业务;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同一实际控制人
德皓	–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彩田路7006号证券科技城第一栋元恒楼B栋10层01-02房	周俊祥	注册会计师业务	深科技拟聘为德皓所高级合伙人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指标(以下数据均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收入	净利润	数据时间截点
中国电子	48,092,339.75	9,253,783.66	18,785,976.60	102,551.30	2025.09.30
中电有限	41,981,930.55	7,809,406.95	18,280,150.65	110,870.50	2025.09.30
永光电子	302,099.00	260,180.00	96,582.00	33,555.00	2025.09.30
南京中电熊猫	46,767.00	15,980.00	17,235.00	112.00	2025.09.30
中电港	2,938,793.03	537,839.41	5,059,818.43	25,757.32	2025.09.30
鹏程装备	27,086.33	11,389.37	9,013.38	8.89	2025.09.30
冠捷科技	3,733,512.40	231,376.56	3,889,428.05	–60,161.50	2025.09.30
中国长城	3,188,135.07	1,109,286.44	1,029,532.04	1,606.67	2025.09.30
东莞熊猫科技	171,521.00	88,728.00	5,772.00	1,306.00	2025.09.30
华大九天	564,804.96	519,613.12	80,477.48	906.03	2025.09.30
中电云	315,273.39	21,641.32	49,294.04	–77,001.53	2025.09.30
中电商务	46,637.79	8,062.51	10,928.23	1,874.67	2025.09.30
中电物业	13,332.21	5,277.42	14,923.71	596.33	2025.09.30
中电仓	94,976.40	80,271.70	3,845.38	1,013.88	2025.09.30
德皓	1,970.49	152.14	1,861.36	36.33	2025.09.30

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经营、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本期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参照市场价格制定,无高于或低于正常价格的情况。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2026年度公司以签署协议、合同或订单形式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以上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均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预计此项关联交易在一定时期内仍将存在。

2、以上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

3、以上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也不会因以上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预计,是基于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码:2026-003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该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2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2026-004)

1、与中国电子及中电有限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3票,关联董事刘汉清先生、刘燕武先生、董大伟先生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2、与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1票,关联董事周俊祥先生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此议案需提请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2026-005)

审议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码:2026-005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7日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年3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1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1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6年3月1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会在审议《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公司股东中国电子有限公司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亦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7006号深科技城C座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以上提案已经2026年2月27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码:2026-003)。

本次股东会对议案进行表决时,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及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会召开前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26年3月11日9:00-12:00,13:00-16: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7006号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7006号

(2)邮政编码:518035

(3)联系电话:0755-83200096

(4)传　真:0755-83275075

(5)联 系 人:钟 彦 刘玉婷

6、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7、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21

2、投票简称:科技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3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17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3月17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以下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上述委托事宜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股东会结束之日。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委托单位盖章:委托日期:

备注:

1、以上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明确投票意见指示。

2、委托人未作明确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见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矿能源　编号:临2026-014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期限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兖矿能源”“公司”)将积极落实回购计划,确保在回购期限内尽快推进实施回购程序,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8月29日,兖矿能源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0.5-1亿元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A股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08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用途为公司股权激励,期限3年,若3年内上述股份未用于股权激励,则予以注销。

2025年5月30日,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回购公司H股股份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5-4亿元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H股股份,每次回购H股价格不高于回购前5个交易日公司H股股票平均收市价的105%。回购期限将在下列较早的期限届满:(1)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结束之日;(2)公司股东于任何股东会上通过特别决议案,撤回或修订有关回购H股授权之日。回购用途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根据法律法规,相关股份需在回购后10日内注销。

因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A股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7.08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6.90元/股。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日期为2025年8月29日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以及日期为2025年9月16日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A股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过半,公司尚未回购股份。

三、未实施回购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以来,公司结合当前市场环境、相关工作安排等因素,暂未实施回购。

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推进股份回购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矿能源　编号:临2026-013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年度预计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兖矿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100万元	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71,273.18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7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兖矿能源”“公司”)为支持控股子公司兖矿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兖矿瑞丰”)业务开展,于2026年1月5日、2026年1月13日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分别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协议》《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本次担保”),保证金额分别为0.51亿元、0.5亿元,合计1.01亿元,保证期间均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本次担保无反担保,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也分别就以上银行的债权为兖矿瑞丰提供了担保。

截至2026年1月31日,兖煤澳洲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0.855亿澳元,兖煤澳洲下属子公司为兖煤澳洲、兖煤澳洲下属子公司、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0.997亿澳元,担保余额合计为11.852亿澳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5月30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和授权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担保的议案》,批准公司及控股公司向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不超过等值40亿美元的融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被担保对象提供20亿美元担保,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被担保对象提供20亿美元;批准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不超过15亿澳元的日常经营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且金额均在公司股东会审批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2025年3月28日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和授权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担保的公告,日期为2025年5月30日的公司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兖矿能源	兖矿瑞丰	51%	90.88%	0	5000万元	0.061%	自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审议下一年度担保额度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	否	否
					5100万元	0.062%		否	否

注: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数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兖矿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9%
法定代表人	任义飞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20日
注册地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前湾保税港区鹏湾路45号东办公楼一楼102室2025-1802(A)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之间贸易及贸易项下加工整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铁矿石、煤炭、钢材、金属材料(不含贵重稀有金属)、建筑材料、日用杂品、服装、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电工器材、焦炭的国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5,945.94	497,822.04
	负债总额	353,176.84	452,407.96
	资产净额	42,769.10	45,414.08
	营业收入	246,014.11	585,898.69
	净利润	2,766.87	2,797.3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一

保证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担保债权发生期间:2026年01月13日起至2026年12月10日;

保证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其他股东方提供担保形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合同二

保证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担保债权发生期间:2026年01月05日起至2027年01月04日;

保证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额度:人民币5,100万元;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其他股东方提供担保形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及控股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和授权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担保是日常经营所需,符合澳大利亚法律法规及当地经营惯例。

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兖矿瑞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该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因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日常经营及财务决策均处于公司有效管控之下,且其他股东已按不低于其持股比例的份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认为本次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前述担保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时公司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亦已审议通过了相关担保事项。前述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且有利于降低公司子公司融资成本,保障其日常经营资金需要。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1月31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97.13亿元,占公司2024年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经审计归母净资产人民币825.94亿元的11.76%。其中:

(一)公司及控股公司向子